

【商城县应急指挥平台维护保养】项目

服 务 采 购 合 同

合同签订地点：【河南.信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双方就【商城县应急指挥平台维护保养】项目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作内容

1.1 乙方在现有技术条件下、现有网络覆盖范围内，为甲方有偿提供【商城县应急指挥平台维护保养】项目维保服务，所涉及硬件由甲方提供。

1.2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具体服务相关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技术规范书】。

第二条 资费标准和支付方式

2.1 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服务费包括维保服务费。

2.2 本合同项下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服务费用共计【507500】元（大写：人民币伍拾万零柒仟伍佰元整），增值税税率为【6%】。

序号	结算项目	未含税总价 (元)	税率 (%)	增值税税额 (元)	含税总价 (元)
1	维保服务费	478773.58	6%	28726.42	507500
	合计	478773.58	/	28726.42	507500

2.3 合同项下所有款项由甲方向乙方以如下方式及比例支付：

【合同签订后开始运维服务，乙方在合同签订 30 日内出具合同总金额 100%，即 507500 元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全款支付。】

2.4 向乙方结算相关信息如下：

双方结算相关信息如下：

甲方名称：【商城县应急管理局】

纳税人识别号：【11411524MB161774XL】

户名：【商城县财政支付中心】

开户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城支行】

帐号：【411532010140020001】

地址：【商城县金刚台大道东段】

联系电话：【0376-7936706】

乙方名称：【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87481059966】

户名：【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

帐号：【11001070800059000531】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路 18 号(综合楼 9 层 906、907、917)】

联系电话：【010-51892860】

2.5 结算周期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费用为：结算金额=Σ（服务费±违约金）（说明：如甲方违约则使用“+”，若乙方违约则使用“-”）。

2.6 结算方式采用【转账】的形式。

2.7 在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费之前，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第三条 服务期限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乙方为甲方提供维保服务，维保期为【1】年。

第四条 验收

4.1 验收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采购文件的要求及乙方的响应承诺验收。

4.2 双方应对项目服务质量，各项功能及指标符合要求的，由双方签署项目验收合格报告。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交的验收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且自乙方催告后【3】个工作日内仍未组织验收的，视为验收通过。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5.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5.1.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

5.1.2 甲方同意乙方有权协同第三方从事部分合同约定的乙方服务工作。但是，乙方应对第三方的服务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5.1.3 甲方应当根据其所使用的业务的要求向乙方提供真实有效的证件、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单位及相关授权人真实有效的营业执照、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等证件，以及白名单的相关资料等）。

5.1.4 甲方承诺并保证不利用乙方提供的集成维保服务进行任何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侵犯乙方或第三方合法权益的行为。否则，乙方有权立即停止向甲方提供所有产品和服务并解除本合同，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5.1.5 甲方应本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各项费用。

5.1.6 甲方如对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费用产生异议，须于乙方向甲方通知相关费用之日起【15】日内向乙方提出，否则视为对费用的认可。

5.1.7 甲方应授权一名员工作为联系人，负责甲乙双方信息传递、服务实现、业务受理等方面的组织协调工作。甲方联系人需提供乙方所需的身份确认资料。甲方联系人如发生变更，需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5.1.8 甲方开通使用乙方提供的相关产品时，需遵守对应的产品使用说明。甲方未按约定和相

关要求使用产品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5.1.9 甲方成为乙方集团客户后，如果乙方提供了服务账号，甲方应妥善保管乙方提供的服务账号和甲方设定的服务密码。服务账号和密码是甲方办理相关业务的凭证，凡使用服务密码进行的任何操作行为均被视为甲方或甲方授权行为。如因甲方服务账号和密码保管不善等原因发生服务中断、业务变更、高额费用等情况，甲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采取可行的补救措施。甲方应当承担因账号和密码保管不善产生的费用。

5.1.10 如因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不准确、不真实、不完整或变更后未通知乙方等原因，使乙方无法将服务提供给甲方，甲方承担由此造成的责任和后果。

5.1.11 甲方负责系统建设验收后的后期维护工作，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5.1.12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乙方的软件、技术、设施等用于双方合作项目以外的其他用途，且不得向第三方透漏、转让。若甲方违反本条款，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终止协议。

5.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2.1 乙方从事系统集成、维护等工作，需由乙方人员携带相关证件及单位证明，与甲方相关部门联系并办理相关手续，甲方应及时提供相关配合。

5.2.2 乙方进行检修线路、设备搬迁、工程割接、网络及软件升级或其他网络设备进行调试、维护工作，或因其他可预见性的原因可能影响甲方使用本合同约定服务的，应提前通知甲方，甲方应给予必要的配合。

5.2.3 乙方受理甲方的故障申报，应及时安排故障处理。乙方按维护及业务规程的有关规定，为甲方提供优质服务。

5.2.4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有责任按照国家标准负责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如发生故障，及时响应。

5.2.5 因设备问题导致乙方无法正常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5.2.6 因第三方实施破坏、网络攻击等非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不能正常使用乙方产品和服务的，不视为乙方违约，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5.2.7 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及时足额支付各项费用。

5.2.8 乙方应对其所委托的代为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的第三方的服务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包括保证其提供的服务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并对其服务瑕疵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5.2.9 因甲方员工与乙方存在电信服务合同关系，若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员工就与本合同有关的服务提出异议时，为保证甲方员工利益，乙方有权对提出异议的甲方员工暂停提供与本合同有关的甲方员工个人服务，并由三方进行协商。待三方意见一致时，再向提出异议的甲方员工恢复本合同服务，乙方无需因此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员工如对已经提供的服务要求乙方承担责任时，该责任由甲方向乙方承担。

第六条 保密条款

6.1 “保密信息”是指本协议拥有信息的一方（“提供方”）根据本协议向另一方（“接受方”）提供的信息，或接受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从提供方处获知的信息。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信息、商业信息、商业秘密、文件、程序、计划、技术、图表、模型、参数、数据、标准、专有技术、业务或业务运作方法和其他保密信息，本协议的条款和与本协议有关的其他信息，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形成的所有信息、数据、资料、意见、建议等。

6.2 保密信息只能由接受方及其人员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对于提供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未经提供方事先书面同意，接受方及其知悉保密信息的有关人员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提供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甲方理解并同意，乙方及其关联公司可通过业务受理系统登记、纸质档案，通过网络接收、读取并记录等方式，以提供电信服务为目的，在业务活动中收集、使用甲方提供的和甲方使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信息。乙方有权依法对包含甲方在内的整体用户数据进行分析并加以利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向除乙方关联公司外的第三方提供甲方信息。

6.3 双方不得向任何人透露用户的信息、资料以及交易记录，除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双方均有权拒绝除用户本人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的查询；同时，双方应尽合理努力将电子支付交易数据以安全方式保存，并防止其在公共、私人或内部网络上传输时被擅自查看或非法截取。

6.4 接受方的律师、会计师、承包商和顾问为提供专业协助而需要了解保密信息时，接受方可向其披露保密信息，但是，其应要求上述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或按照有关职业道德标准履行保密义务。接受方应向提供方承担因己方聘请的上述专业顾问违反保密约定而给提供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6.5 如相关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要求接受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接受方可在该政府部门或机构要求的范围内做出披露而无需承担本协议项下的保密责任。但前提是，该接受方应立即将需披露的信息书面通知提供方，以便提供方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且该等通知应尽可能在信息披露前做出，并且接受方应尽商业上合理的努力确保该等被披露的信息获得有关政府机关或机构的保密待遇。保密信息不包括以下任何信息：（1）非因违反本协议所致，已进入公众领域的信息；（2）在提供方依据本协议做出披露前，接受方已合法拥有的信息；（3）接受方从有权披露的第三方获得的信息；及（4）接受方独立开发的信息，未使用任何保密信息。

6.6 双方应严格遵守保密条款之约定，严格履行保密义务，直至有关保密信息合法公开之时止。本协议或其任何条款的终止、中止、失效、无效均不影响本保密条款的有效性及对甲乙双方的约束力。

6.7 由于保密信息接受方未履行保密义务给提供方造成损失的，接受方应当赔偿由此给提供方造成的损失。

6.8 在任何情形下，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应永久持续有效。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合同款项的，从逾期的次日起计算违约金，每滞后1天收取未缴金额的【3%】。违约金总额超过合同金额的【20%】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保留进

一步追偿的权利。

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完成项目的，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

7.2 如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办理相关备案或审批手续，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均由甲方承担。根据国家法律法规、通信管理部门的规定或通知，乙方有权中断、终止为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业务，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7.3 乙方在进行网络调整和维护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或者由于 Internet 上骨干网通路的阻塞造成甲方服务器访问速度下降，甲方认同属于正常情况，不视为乙方违约。

7.4 下列情况下乙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并停止向甲方提供服务。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并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 (1) 甲方（包括联系人）提供虚假证照的；
- (2) 甲方利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实施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活动；
- (3) 甲方利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从事其他不当用途或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利；
- (4) 乙方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要求停止为甲方提供相关服务。

7.5 乙方仅对因其过错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害结果承担赔偿责任，且不包括第三方提出的索赔要求、数据丢失或损坏的损失，不包括经营损失等一切间接损失。无论何种情况，乙方对本协议项下的违约赔偿总额不超过本协议项下已支付的服务费用的总和。

第八条 不可抗力及免责条款

8.1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8.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在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障碍或延误，不能按约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受阻方”），只要满足下列所有条件，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1）受阻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直接造成的，且在不可抗力发生前受阻方不存在迟延履行相关义务的情形；（2）受阻方已尽最大努力履行其义务并减少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受阻方立即通知了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十五(15)天内提供有关该事件的公证文书和书面说明，书面说明中应包括对延迟履行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的原因说明。

8.3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受阻方应可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

8.4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达三十(30)日或以上时，双方应根据该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对本合同的修改或终止。如在一方发出协商书面通知之日起十(10)日内双方无法就此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8.5 乙方对下述事项不承担责任：（1）第三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要求；（2）甲方的记录或数据的丢失或损坏；（3）甲方的经营损失等一切间接损失。

8.6 如因乙方难以避免、难以排除的技术或网络故障或第三方原因造成甲方无法使用本协议项下服务的，不视为乙方违约，但乙方应尽合理努力争取在最短时间内解决，对此双方无异议。鉴于计算机、移动通信网络及互联网的特殊性，因黑客、病毒、电信部门技术调整和骨干线路中断等引起的事件，在乙方能够出具相关合理证明材料的情况下，甲方亦认同不属于乙方违约。

第九条 通知与送达

9.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均须采取书面形式，对本合同效力产生影响的、或解决合同争议时的通知或函件，以（A）专人递送，（B）特快专递发出。特快专递的交寄日以邮戳为准。上述书面通知均须标明合同对方为收件人。

9.2 上述书面通知按对方在本合同所列的地址发出，并按本合同第 10.3 条规定时间被视为已经送达。如双方中任何一方的地址有变更时，须在变更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延迟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延迟通知方承担责任。因本合同发生的纠纷，本合同中双方所确认的地址，可作为法院送达诉讼文书的确认地址。

9.3 双方将按如下规定确定通知被视为正式送达的日期：

9.3.1 以专人递送的，接收人签收之日视为送达；

9.3.2 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发往本市内的，发出后第【3】日视为送达。发往国内其他地区的，发出后第【5】日视为送达。发往港、澳、台地区的，发出后第【7】日视为送达。发往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发出后第【15】日视为送达。

9.3.3 合同各方均明知：因各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通信地址和联系方式不准确、或者通信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司法机关、或者当事人和指定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商业信函、诉讼文书等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以专人递送的，送达至 10.4 条款约定的地址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按照 10.3.2 约定的方式确定送达之日。

9.4 以特快专递形式发出的通知，必须向本合同约定的地址或者依据本合同第 10.2 条款变更后的地址发出；任何一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送达方式送达的，视为未履行通知送达义务。

各方地址与联系方式如下：

甲方：【商城县应急管理局】

地址：【商城县金刚台大道东段】

电话：【0376-7936706】

电子邮件：【/】

邮政编码：【465350】

乙方：【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信阳市京汉街 53 号】

电话：【0376-6825200】

电子邮件：【18211797726@139.com】

邮政编码：【464000】

第十条 争议解决

10.1 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0.2 如果任何争议或权利要求起因于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或与本合同的解释、违约、终止或效力有关，都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应在一方向另一方送达关于协商的书面要求后立即开始。

10.3 如果在一方提出协商要求后的十(10)天内，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同意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4 诉讼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效的，争议解决条款依然有效。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11.1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 对于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对本合同中的问题做出补充、说明、解释。本合同的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1.3 本协议附件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4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可以通过友好协商，对本协议相应条款进行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任何一方欲变更或解除本协议，应提前 30 日向另一方提交书面说明。单方面解除协议的一方，应对另一方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本合同附件

附件 1：技术规范书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商城县应急指挥平台维护保养】项目服务采购合同的签章页)

甲方：【商城县应急管理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12】月【29】日

乙方：【中移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12】月【29】日

附件 1：技术规范书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1	远程技术支持	技术支持中心提供 7×24 小时热线服务，为商城县应急管理局提供售后技术问题咨询、服务产品销售咨询服务、受理商城县应急管理局故障申报、硬件报修服务请求、提供服务投诉及建议通道。 技术支持中心通过规范的服务体系和流程建设，7*24 小时响应热线技术支持，通过实时受理咨询/故障问题，结合规范的 CSOS 故障跟踪管理系统进行记录和跟踪，保证商城县应急管理局的每个服务请求能够及时有效的得到跟踪处理。	项	1
2	远程问题处理	针对商城县应急管理局提出的产品/方案故障申报类服务请求，维保厂家提供远程问题处理服务，通过远程进行故障分析和处理支持，排查具体的故障原因和提供解决方案。在收到服务请求时，工程师将首先通过电话进行响应，根据服务等级规定的响应时间要求，及时与商城县应急管理局对接进行问题分析，信息收集，故障诊断和排查，提供合理的解决方案，推动客户实施解决方案。 针对通过电话不能直接解决的故障或问题，与商城县应急管理局沟通采用远程方式解决，工程师将通过远程终端登陆到故障设备进行必要的故障信息收集分析，进行故障诊断和排查，提供合理的解决方案，指导商城县应急管理局实施。	项	1
3	在线技术支持	厂家官方网站提供了大量的产品和技术资料，如产品配置手册、实施一本通、技术指导书、产品培训胶片等，通过授权商城县应急管理局可以访问公司网站并下载相关资料，使商城县应急管理局可以及时掌握最新的维护经验和技巧、获得最新的产品技术知识。 锐捷官方技术支持网站： http://www.ruijie.com.cn/fw/ ITC 产品官方技术支持网站： https://www.itc.vip/ 大华产品官方技术支持网站： https://www.dahuatech.com/product.html 东微产品官方技术支持网站： http://www.tendzone.com/html/home.html 天融信产品官方技术支持网站： http://www.topsec.com.cn/support.html# 叙简产品官方技术支持网站： https://www.scooper.com.cn/product.html 随锐产品官方技术支持网站： https://www.suirui.com/ 维德产品官方技术支持网站： https://victel.com.cn/ TP-Link 产品官方技术支持网站： https://www.tp-link.com.cn/ 洲明产品官方技术支持网站： https://www.unilumin.cn/ 华为产品官方技术支持网站： https://www.huawei.com/	项	1
4	软件更新支持	在商城县应急管理局使用设备期间，为确保设备的持续稳定运行，维保厂家向商城县应急管理局提供主机版本软件修复补丁，同步客户自行安装。补丁是指对主机版本软件在运行过程中发现问题的修订和完善，相应的补丁版本经过实际应用环境充分验证。通过升级补丁版本，确保主机版本的持续稳定运行。	项	1
5	备件先行服务	备件先行服务是在商城县应急管理局设备经过厂家工程师判定为硬件故障后，由维保厂家和设备厂家提供更换件服务。商城县应急管理局在收到提供的更换件后的 30 天内将故障件寄回指定接收点即可。	项	1
6	现场问题处理	远程受理商城县应急管理局提出的问题/故障请求时，通过远程技术支持不能有效解决的设备问题，将安排具备相应资历的技术支持工程师按照服务等级规定时间内前往现场，现场协助商城县应急管理局进行故障分析和诊断、制定故障恢复方案，并尽力协助现场排除故障。	项	1

7	设备健康检查	商城县应急管理局购买维保服务后，维保厂家为商城县应急管理局提供设备健康检查服务。进行健康检查的设备参照服务合同所列的设备清单。通过设备的健康检查服务（包括对设备的配置参数、运行状态、软件版本等各项信息的检查和分析），及时发现设备运行中潜在的问题或风险，对检查结果进行分析，针对问题部分提供改善措施，保障商城县应急管理局的网络健康、稳定、持续运行。在设备健康检查完成后，将向商城县应急管理局汇报检查结果，并同步《设备健康巡检报告》。	项	1
8	服务支持报告	商城县应急管理局购买维保服务后，服务经理将基于商城县应急管理局的维保支持服务提供年度服务支持计划，为更好满足商城县应急管理局的服务需求，服务支持计划内容将基于维保服务内容确定并与商城县应急管理局同步，包括备件支持计划、健康检查计划、软件更新计划等。服务经理将按照服务支持计划内容开展日常维保支撑服务。并在维保期间，与商城县应急管理局一起对支持期间的技术支持情况、故障处理情况、软件版本更新建议、备件更换情况进行总结，并同步服务支持总结报告。	项	1
9	过保故障设备维修	针对过保故障设备进行换新及维修，对影响办公的设备增加 UPS 供电等。	项	1

应急指挥中心硬件维保范围					
序号	条目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大屏幕显示设备	室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	USF1.5	平方	14.75
2	音频会议设备	功放	TZ-PI2002	台	1
		会议音箱	TZ-H50066	只	2
		调音台	TZ-24PFX-4	台	1
		电源时序器	TZ-2028	台	1
		会议系统主机	TZ-W2200	台	1
		会议系统代表单元	TZ-0302A	只	7
		会议系统主席单元	TZ-0302AF	只	1
		录播单元	TZ-50207M	套	1
3	视频调度	视频会议终端	BOX600	台	1
		视频会议摄像机	Camera200	台	2
4	监控系统设备	网络半球机	DH-IPC-HDBW5631R-AS	台	1
		拾音器	DH-HSA200	台	1
5	分布式管控设备	4K 分布式输出节点	MCN-100D	台	5
		2K 分布式输入节点	MCN-100E	台	18
6	无线路由器	路由器	TL-XVR1800L	台	1
7	变更新增	抑制器	TS-H2423	台	1
		分布式 POE 供电交换机	TL-SG2024MP	台	1
会商值班室清单					
序号	条目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音频会议设备	功放	TZ-PI2002	台	1
		会议音箱	TZ-H50066	只	2
		调音台	TZ-24PFX-4	台	1
		电源时序器	TZ-2028	台	1
		会议系统主机	TZ-W2200	台	1
		录播单元	TZ-50207M	套	1
2	视频调度设备	视频会议终端	锐势 3C Pro	台	1
		会议摄像机	锐势 3C Pro 配套内置摄像机	台	1
3	监控系统设备	室内摄像机	DH-IPC-HFW3230M-ST	台	2
		拾音器	摄像机内置	台	1
4	分布式管控设备	2K 分布式输出节点	MCN-100D	台	4
		2K 分布式输入节点	MCN-100E	台	8
5	综合布线	路由器	TL-XVR1800L	台	1
6	变更新增	抑制器	TS-H2423	台	1
		无纸化主机	TS-8300	台	1
		无纸化流媒体主机	TS-8308	台	1
		一体式升降器	TS-F156MT	台	9
		无纸化会议终端	TS-8304	台	9
		市局会商视频会议终端	BOX300	台	1
		分布式 POE 供电交换机	TL-SG2024MP	台	1
机房清单					
序号	条目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应急指挥通信网安全边界	综合安全网关	NGFW4000	台	1
		综合接入防火墙	NGFW4000-UF	台	1
		等保一体机	TopSDS	套	1
2	融合通信设备和配套	调度主机	iCOOPER-1016/AC	台	1
	软件	无线接入网关	iCOOPER-WAG/2	台	1
		音频接入网关	iCOOPER-AAG/2	台	1
		智能终端接入管理服务器	iCOOPER--MACS/SP1	台	1
		视频服务器	iCOOPER-MRSS/256	台	1
		视频监控接入管理服务器	iCOOPER-MACS/VS	台	1
		值班调度台	SmartView/300	台	1

		指挥中心坐席桌面终端	Polar D6-E/s	台	2
		委办局值班室桌面终端	Polar D6-E/s	台	2
3	视频监控综合管理	视频监控综合管理平台	DH-DSS7016	套	1
		解码器 16 路输出	DH-NVD0605DH-4I-4K	台	1
		硬盘录像机	DH-NVR4104HS-P-4KS2	台	1
		硬盘	ST4000VX000	台	1
		POE 接入交换机	TL-SG5428PE	台	1
4	分布式管控系统	环境控制单元	CC-300	套	1
		分布式调度和图像综合管理平台服务器	MCU-1090	套	1
5	机房环境检测系统	动力环境监控主机	DH-FSU2004H	台	1
6	UPS 系统	主机机柜	GBU33030TL	个	1
7	网络及综合布线	网络化分布式交互系统专用交换机	TL-SH8434	台	2
		指挥信息网专用交换机	TL-SG5428	台	1
		电子政务外网专用交换机	TL-SH8434	台	1
		预留网专用交换机	TL-SG5428	台	1
8	机房改造	空调	SCS0061AT	台	1
应急指挥信息网清单					
序号	条目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IP 设备	路由器	RG-RSR7708-X	台	1
		核心交换机	RG-S7808C	台	1
乡镇及下属单位视频调度指挥清单					
序号	条目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调度平台	MCU 系统	HJVideo5-PLAT	套	1
		调度主机	HJ-SERVER-C8	套	1
2	主会场	视频会议终端	锐势 6A-NMC	套	1
		会议摄像机	UV420A	台	1
3	分会场（乡镇及二级单位）	视频会议终端	锐势 3C Pro	套	35
		会议摄像机	锐势 3C Pro 配套内置摄像机	台	35

现场移动应急清单					
序号	条目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信息采集子系统	车顶云台摄像机	DH-PTZ-36432-HNR-XB-DE	台	2
		车内摄像机	DH-IPC-HDBW81230E-Z	台	1
2	信息处理子系统	笔记本电脑	昭阳 K4e-IIL	台	1
		网络交换机	TL-S7803	台	1
		高清混合矩阵	TS-9104UHM	台	1
		头枕显示器	定制 10 寸	台	2
3	显示控制子系统	集中控制主机	TS-9100N	套	1
		无线触摸终端	小新 Pad 11	台	1
4	视频会议子系统	视频会议终端	Bar300	台	1
		车内音响	T-260H	套	1
		数字音频处理器	TS-P1616	台	1
5	卫星通讯子系统	动中通卫星天线	SOM-V-0.6P	套	1
		BUC	HTWD KUB-040	台	1
		LNE	HTWD LNB-6008EAN	台	1
		调制解调器	HTWD MD6000-RT	台	1
		单兵无线图传发射机	HMJ-300B-TDD	套	1
		车载无线图传接收机	HMJ-300C-T	台	1
		北斗车载机	BGT-HGYT-03	台	1
		VoIP 语音网关	CNG3000	台	1
6	综合保障子系统	进口取力发电机	定制	套	1
		UPS 电源	定制	台	1
7	无人机	无人机套装	DH-UAV-X5100	套	2
		抛投器	DH-UAV-GA-V-2012TC	套	1
		喊话器	DH-UAV-GA-V-2012TS	套	1
		探照灯	DH-UAV-GA-V-2030ULP	套	1
		微波图传接收机	DH-UAV-R20-11	套	1
8	移动布控球系统	移动布控球系统	DH-PTZ-4M231-HNR-XA-DGHW	套	1
9	防爆单兵	防爆单兵	DH-MPT320	台	10
10	变更新增	4G 无线路由器	B311B	台	1
便携式无线通信网清单					
序号	条目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移动站应急指挥无线 通信网络	移动基站整机	AK830-R	套	1
应急指挥中心过保故障设备维修范围					
序号	清单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无人机套装 (DH-UAV-X5100) 螺旋桨损坏	项	1	更换 2 对螺旋桨, 刷动平衡	
2	指挥通行车内饰等外壳脱落	项	1	维修更换	
3	无人机套装 (DH-UAV-X5100) 网络故障	项	1	维修或更换 4G 模块	
4	发电机增加停电自启功能	项	1	增加控制柜, 实现自动启停功能	
5	机房空调故障	项	1	更换压缩机	
6	五楼小机房 UPS 供电需求	项	1	房间电路改造为 ups 供电	
7	指挥中心桌面指挥终端故障	项	1	维修或更换桌面指挥终端	
8	指挥中心显示屏故障	项	1	采购两台 55 寸 LCD 更换	
9	背景墙变更	项	1	按要求对背景墙进行重新维护, 约 100 平方, 20 个亚克力字	
10	指挥大厅主席台麦克风	项	1	指挥大厅主席台增加 6 路有线+1 套 4 路无线话筒	
11	主席台桌子布局变更	项	1		
12	5 楼电话主机接入 UPS 供电	项	1	电路改造为 ups 供电	
13	智能传真机、无线电话接入 UPS 供电	项	1	电路改造为 ups 供电	
14	电话分机	项	1	增加四个电话分机	
15	1 套机要电脑及设备。	项	1	机要电脑含加密 U 盘、含机要软件一套	
16	智能打印机。	项	1	国产打印机	
17	72 大三匹空调 1 台。	项	1	机房增加空调, 解决制冷功率问题, 需要额外增加 10 米铜管	
18	网络信号加强	项	1	楼西信号加强器 2 台	
19	车辆道闸	项	1	大门出入口增加车辆道闸一套	



